

证券代码：430176

证券简称：中教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 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

##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投票。

##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00。

### （七）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176	中教股份	2026年5月17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10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11	《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 年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并能良好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关于 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和《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编制了 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7、审议《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决定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8、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资金占用专项报告。

9、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

10、审议《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公告。

11、审议《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公告。

12、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栗清潇 电话：010-59513313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8 号楼二层。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

《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